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承包人（乙方）：鸿辉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15号后勤楼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15号后勤楼项目。

2. 工程地点：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豫发改社会[2019]254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15号后勤楼建筑与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暖通工程等。项目总建筑面积4513.57平方米，建筑高度25.20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15号后勤楼及周边室外配套道路、绿化及管网施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及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施工、竣工验收及质保。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2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0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委托方下发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 三、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按照现行相关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及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进行施工）。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玖万叁仟陆佰捌拾伍圆壹角肆分（¥15893685.14元），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捌仟玖佰陆拾贰元陆角陆分（¥298962.6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拾万元整 (¥ 1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万元整 (¥ 100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永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补遗、答疑纪要;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技术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

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于 2026 年 2 月 3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北校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肆 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10000MB1K14402M

地址：郑州市经七路 22 号

邮政编码：45000

电话：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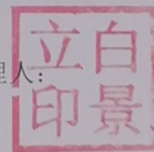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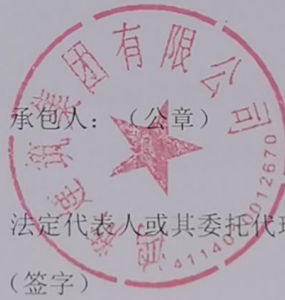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1400596288091D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商鼎路 88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获嘉亢村分理处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账号：16401401040006749

账号：1716020419208999996

